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变更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长变更情况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张霖先生因集团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张霖先生的职务变更不会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转，其董事的离任申请自新任董事选举产生之日起生效。截至目前，张霖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霖先生自 2012 年 11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以来勤勉履职，尽职尽责，在推进公司战略布局、创新发展、完善公司治理、维护公司与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做出了卓越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张霖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和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2020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曾茂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调整为曾茂军先生（主任委员）、刘晓彬先生和吕随启先生，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根据《公司章程》“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之规定，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将由张霖先生变更为曾茂军先生，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增补非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北京万达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推荐尹香今女士为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的函》，提名增补尹香今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尹香今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本次增补董事完成后，公司董事会董事的组成和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参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4日



附件：尹香今女士简历

尹香今，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黑龙江大学俄语系，本科学历。1991 年起在黑龙江大学外事办工作；1999 年起任绥芬河市万荣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至今担任浙江东阳新媒诚品影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3 月起担任万达影视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尹香今女士持有公司限售股份 14,781,263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收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